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发生变动的公告

特别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材”、“公司”或“本公司”）就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动情况披露如下：

一、 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 原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任职情况

本公司原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由于凯军先生担任，于凯军先生为公司原副总裁及董事会秘书。

因公司内部人事调动，本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后续将由裴鸿雁女士担任。

（二）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原因及相关决策情况

2022年3月25日，本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董事会决议：裴鸿雁女士获委任为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根据《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规定，公司董事会秘书为信息披露义务的负责人，负责组织和协调公司信息披露事务，本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后续将由裴鸿雁女士担任。

（三） 新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基本情况及联系方式

本公司新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信息如下：

姓名：裴鸿雁

职务：董事会秘书、首席会计师兼注册会计师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17号国海广场2号楼（B座）

电话：【010-68138371】

传真：【010-68138388】

电子信箱：【lam@cnbm.com.cn】

裴鸿雁女士简历如下：

裴鸿雁女士，1973 年 12 月生，本公司董事会秘书、首席会计师兼注册会计师。裴女士在会计及公司治理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裴女士自 2021 年 12 月至今任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自 2016 年 6 月至今任南方水泥有限公司监事，自 2016 年 3 月至今任本公司首席会计师、中国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复材”）监事会主席及中国联合水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自 2011 年 4 月至今任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自 2010 年 8 月至今任北方水泥有限公司监事，自 2005 年 7 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部总经理，自 2005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注册会计师，自 2014 年 11 月至 2022 年 1 月任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自 2003 年 11 月至 2005 年 4 月任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母公司”）财务部高级会计师，自 2002 年 11 月至 2005 年 4 月任母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助理，自 2001 年 5 月至 2004 年 10 月任中国复材财务总监。裴女士于 1996 年 7 月获东北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于 1999 年 3 月获东北财经大学管理学硕士学位，是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也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的非执业会员。裴女士曾获国家级建材行业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

二、 影响分析

本次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事宜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本次变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相关监管机构和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

公司承诺所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相关自律规则指引的规定，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披露后续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公告》之盖章页）

